

自駕車法制研究成果發表會-直播場

活動訊息

活動內容說明

直播網址：<https://www.youtube.com/watch?v=Xw9vl-KGVvA>

我國自2019年10月25日開放無人載具科技創新實驗計畫受理申請至今，已核准全台共11案上路實驗，透過監理沙盒制度，無人載具科技創新實驗計畫的執行為我國自駕車落地與未來法規調適方向建立深厚的基礎，而涵蓋自駕巴士之公共交通、物流運輸等項目之實驗，亦展現自動駕駛技術應用的多元化。與此同時，國際間自動駕駛技術正處於快速發展階段，自駕車之聯網技術將透過5G得到進一步實現、聯合國自動車道維持系統（Automated Lane Keeping System, ALKS）規則亦已生效，同時SAE等級三自駕車已可於日本合法上路，英國亦預計於相關法規調修後，開放自駕車上路，並討論於特定低速環境啟用ALKS系統之可行性，足見自駕車已開始進入落地應用之階段。另外一方面，在COVID-19疫情持續延燒的情況下，個人自動運貨裝置（Personal Delivery Device）成為物流業杜絕運送過程中人為接觸的絕佳解決方案，美國各州即陸續針對道路相關法規進行調修，以使PDD能夠實際應用於最後一哩路之物流運輸，產生多元自主移動運具應用之前景。最後，在積極推動自動駕駛技術的同時，亦不應忽略相關權利的保障。自駕車、PDD等無人載具的應用，需透過路側設施與車間通訊等進行資料傳輸以進行操作，在依靠5G高速率、大容量與低延遲特性蓬勃發展的同時，亦面對資料傳輸過程中個人資料保護之挑戰，歐盟即對此提出相關法遵指引，供聯網車輛之製造商與利害關係人有所依循。

從上可知，自駕車等路上自主移動運具之發展已刻不容緩，因此本研究團隊觀測國際上自動駕駛技術發展前沿之國家與國際組織，本次發表會將就英國、美國與歐盟等國對自動駕駛技術之法規調適等上述議題進行分享；為對我國將來自駕車之多元應用前景與落地可能性為研析，此次並邀請自駕車產業之產官學研專家一同參與座談進行研討，以確立重要議題與未來法制發展方向。本座談預計討論要項包含(1)自駕車等自主移動載具的多元應用前景與法制議題，與(2)ALKS和等級三自駕車於我國落地之可能性兩面向，期待將為與會者帶來自駕車法制議題之新知識與觀點。

主辦單位：	經濟部技術處無人載具科技創新實驗計畫辦公室、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
指導單位：	經濟部技術處
執行單位：	資策會科技法律研究所
時 間：	2021年11月2日（星期二）14:00~16:00

議 程

時間	議程	講師
13：30～14：00		報到
14：00～14：10	開場致詞	經濟部技術處長官 經濟部技術處無人載具科技創新實驗計畫辦公室 雷震台主任
14：10～14：30	零接觸經濟下的無人載具應用— 個人自動運貨裝置（PDD）如何上路 觀看簡報	資策會科技法律研究所 柯亦儒組長
14：30～14：50	L3自駕車的法規調適— 自動車道維持系統（ALKS）及英國 修法借鏡 觀看簡報	資策會科技法律研究所 楊至善研究員
14：50～15：10	自駕車也要遵守個資法— 歐盟針對聯網車的個資法遵指引 觀看簡報	資策會科技法律研究所 陳箴研究員
15：10～15：20		Coffee Break
15：20～16：00	綜合座談	台灣車聯網產業協會 吳盟分理事長
		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國立臺灣 大學 李綱專任委員/教授
		港都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文藻外 語大學 賴文泰董事長/教授
		TÜV台灣德國萊因技術監護顧問股份 有限公司 吳孝先總經理
		經濟部技術處無人載具科技創新實驗 計畫辦公室 雷震台主任
		資策會科技法律研究所 王自雄主任

零接觸經濟下的無人載具應用—個人自動運貨裝置（PDD）如何上路



[↑回議程表](#)

L3自駕車的法規調適—自動車道維持系統（**ALKS**）及英國修法借鏡



[↑回議程表](#)

自駕車也要遵守個資法—歐盟針對聯網車的個資法遵指引



[↑回議程表](#)

舉辦地點描述

線上直播網址：<https://www.youtube.com/watch?v=Xw9vi-KGVvA>

交通資訊

無

報名費用

免費

活動聯絡資訊

羅文妤 副法律研究員

(02) 6631-1171

wclo@iii.org.tw

報名注意事項

- 1.本活動於stli youtube平台同步線上直播，會議連結如email通知，直播無名額限制，歡迎多加利用參與。線上簽到表：<https://forms.office.com/r/ci6yYbN8eH>
- 2.本活動所有產出資料，包含講義內容、簡報、照片等，相關權利皆屬於主辦單位所有，原則上亦不提供講義之電子檔，如因個人因素不願配合，請先告知執行單位，否則事後不得有異議。
- 3.為尊重智慧財產權，非經同意，本活動禁止錄影、錄音。
- 4.活動期間如遇有天災等不可抗力之事由，停辦與否悉以台北市政府公告為主；若遇活動延期，時間將另行通知。
- 5.資策會科法所保留活動內容及講師安排最後更動權。
- 6.其他事項謹依資策會科法所公佈資訊為準。

文章標籤